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8619号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福斯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杭州福斯特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杭州福斯特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杭州福斯特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杭州福斯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杭州福斯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杭州福斯特公司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福特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9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1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110,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6,226,415.09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093,773,584.91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999,056.60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91,774,528.3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403号）。

2.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福20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19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联席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7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170,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830,188.69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697,169,811.31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668,867.92元后，公司本

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695,500,943.3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 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77 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福特转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95080078801700001865	43,377.36	18,316.65	杭州福特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支行	398777242861	30,000.00	4,642.30	杭州福特募集资金专户
浙江临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王支行	201000234192422	36,000.00	11,111.84	杭州福特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09,377.36	34,070.79	

[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差额 199.91 万元系待募集资金到账后需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外部费用

2.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福 20 转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支行	95080078801500002872	49,716.98	4.66	杭州福特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支行	355878808093	120,000.00	10,065.64	杭州福特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上海路支行	185759638176		2.23	子公司滁州福特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69,716.98	10,072.53	

[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数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差额 166.89 万元系待募集资金到账后需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外部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福特转债”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福特转债”对应的 3 个募投项目均已完成设计产能目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节余募集资金 39,070.79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福特转债”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福特转债”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等收入）39,070.7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节余的主要原因如下：2020 年度光伏行业头部企业大力推行“182 硅片”及“210 硅片”，组件的尺寸进一步扩大，公司充分考虑未来市场的需求，已经按照大尺寸组件对应大宽幅胶膜产品的要求制备宽幅产线；同时，由于 2020 年下半年市场对光伏胶膜需求暴涨，公司产能紧张，公司设备团队深入挖潜，通过技术改造将产线速度进一步提升，产品宽幅的提升和产线速度的提升，使得“白色 EVA 项目”和“POE 项目”在达到产能目标的前提下节省了设备投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较好地控制了成本，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2.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福 20 转债”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二)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的情况，具体如下：

1. 2019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 2019 年公开发行“福特转债”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680.8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9529 号）。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的募集资金金额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2020 年公开发行“福 20 转债”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5,248.75 万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出具《关于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383 号）。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的募集资金金额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严格按方案要求执行，将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各募投项目累计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应收票据背书转让	应付票据	合计
年产 2 亿平方米 POE 封装胶膜项目（一期）	11,852.26	381.10	12,233.36
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4,813.54	240.92	5,054.46
年产 2.5 亿平方米白色 EVA 胶膜技改项目	13,582.22	722.73	14,304.95
滁州年产 5 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	4,738.03		4,738.03
合 计	34,986.05	1,344.75	36,330.80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福特转债”对应募投项目于2021年3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最近三年及一期项目尚处于建设期，不涉及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福20转债”对应募投项目“滁州年产5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尚处于建设期，不涉及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此外，另有募集资金30,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未进行效益预测和承诺。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福特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9年12月26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产品余额为5,000.00万元，明细如下：

序号	发行机构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现金管理 起始日	现金管理 终止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1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11/27	2021/5/31	1.5%/3.75%
合计			5,000.00			

（二）“福20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经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可使用总额度不超过1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产品余额为104,0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序号	发行机构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现金管理 起始日	现金管理 终止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注 1]
1	宁波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1/3/31	2021/9/28	3.7%/1%
2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 临安支行[注 2]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1/4/1	2021/7/6	3.72%/1.5%
3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4,900.00	2021/3/1	2021/6/1	3.5%/1.5%
4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1/3/1	2021/6/2	3.51%/1.49%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杭州 临安支行	稳利固定持有 期 JG9013 期	20,000.00	2021/3/29	2021/4/28	1.15%/3.2%/ 3.45%
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学院路证 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	5,000.00	2020/12/17	2021/9/15	3.80%
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学院路证 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	5,000.00	2021/1/22	2022/1/12	0.1%/5.3%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学院路证 券营业部	收益凭证	8,000.00	2020/12/17	2021/6/16	3.75%
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收益凭证	10,000.00	2020/12/24	2021/6/23	4.05%
10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收益凭证	10,000.00	2020/12/24	2021/9/26	4.25%
11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	2020/12/21	2021/8/23	1.5%/3.81%
12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2,900.00	2020/12/21	2021/8/24	1.49%/3.82%
13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00.00	2020/12/21	2021/9/20	1.5%/3.83%
14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020/12/21	2021/9/21	1.49%/3.84%
15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00.00	2020/12/24	2021/12/9	1.5%/3.85%
16	中国银行临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020/12/24	2021/12/10	1.49%/3.86%
合计			104,000.00			

[注 1] 部分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存在浮动性，主要受中证 500 指数的收盘价格、欧元/美元汇率等因素的影响

[注 2]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临安支行的 1.5 亿元结构性存款本金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划转至理财专户，但该产品实际起息日为 2021 年 4 月 1 日。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19 年“福特转债”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39,070.79 万元（包括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原因及剩余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详见“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之相关说明。

(二) 2020 年“福 20 转债”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14,072.53 万元（包括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 10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后续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陆续投入。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2019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0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2019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4. 2020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附件 1

2019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09,177.4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3,126.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3,126.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2019 年：14,090.74						
		2020 年：45,201.84						
		2021 年 1-3 月：13,834.35						
序号	投资项目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中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注 1]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中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2]
1	年产 2.5 亿平方米白色 EVA 封装胶膜技改项目	年产 2.5 亿平方米白色 EVA 封装胶膜技改项目	44,000.00	44,000.00	44,000.00	24,807.24	19,192.76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2	年产 2 亿平方米 POE 封装胶膜项目（一期）	年产 2 亿平方米 POE 封装胶膜项目（一期）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25,920.70	10,079.30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3	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22,398.99	7,601.01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1] 实际投资金额包含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已开立尚未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已开立尚未到期支付的信用证等方式支付的项目所需资金。

[注 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中包含从“年产 2.5 亿平方米白色 EVA 胶膜技改项目”中扣除的“福特转债”的承销和保荐费用及发行费用合计 822.55 万元

2020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69,550.0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6,066.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6,066.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2020 年：46,476.96				
		2021 年 1-3 月：9,589.73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滁州年产 5 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	滁州年产 5 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	140,000.00	140,000.00	26,066.69	2024 年
2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不适用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140,000.00	140,000.00	26,066.69	113,933.31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项目尚在建设期

2019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注]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年产 2.5 亿平方米白色 EVA 胶膜技改项目			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不涉及实现承诺效益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2	年产 2 亿平方米 POE 封 装胶膜项目（一期）			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不涉及实现承诺效益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3	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 干膜项目			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不涉及实现承诺效益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3 月		
1	滁州年产 5 亿平方米光伏胶膜项目				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不涉及实现承诺效益情况				
2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改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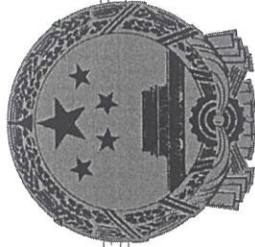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 210331 福斯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作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证书号：4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仅为 210331 福斯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08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 210331 福斯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给披露。

319



姓名 钱仲先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0-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625197910155157
Identity card No.



仅为2021年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2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8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1191



姓名 Full name 杜将龙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6-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杭州德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00519850615713X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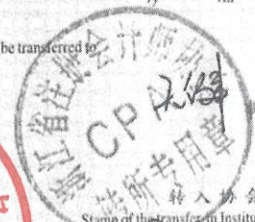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2月 6日
 /y /m /d

仅为 210331 福斯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杜将龙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213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 03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月 日
 /m /d